

中共闽南师范大学委员会文件

闽南师委干〔2020〕9号



中共闽南师范大学委员会 关于裴新星同志任职的通知

校内各单位：

经研究决定：

裴新星同志任中共闽南师范大学体育学院委员会委员、副书记。

特此通知。

中共闽南师范大学委员会

2020年6月11日

抄送：

中共闽南师范大学委员会办公室

2020 年 6 月 19 日印发
